

证券代码：832876

证券简称：慧为智能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现金流状况和公积金的实际情况，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根据《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相关规定，公司拟定《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一、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审字[2018]006604 号审计报告，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5,907,924.30 元。

公司拟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7,88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0,533,600.00 元（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计算结果为准）。

该方案具体实施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两个月内完成，所涉个税依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执行。

二、董事会的表决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最终方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

三、其他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任务。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确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5 日